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YUEXIU PROPERTY COMPANY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3)

股東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共(附註2) _____

股股份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3)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附註4)，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或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緊隨於同一日期上午十時十五分於同一地點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延會結束後盡快)假座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香港諾富特世紀酒店B3層宴會廳1-4召開之股東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並就下列概述各項決議案以及於大會及／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上可能正式提呈之任何其他事項投票，如無作出有關指示，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除非另有規定，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大會通告所賦予該等詞彙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1.	(a) 批准南沙國際金融中心轉讓協議、雲谷產業園轉讓協議、S1棟樓宇轉讓協議、智谷產業園轉讓協議、畢節酒店轉讓協議及康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即出售事項)的完成，其詳情載於通函，並按南沙國際金融中心轉讓協議、雲谷產業園轉讓協議、S1棟樓宇轉讓協議、智谷產業園轉讓協議、畢節酒店轉讓協議及康養轉讓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執行；及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為及代表本公司完成及作出該董事或(視情況而定)董事會可能認為屬必須、需要或權宜或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所有有關行動或事宜(包括簽署及簽立可能所需的所有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包括在適用情況下加蓋印章)，以落實南沙國際金融中心轉讓協議、雲谷產業園轉讓協議、S1棟樓宇轉讓協議、智谷產業園轉讓協議、畢節酒店轉讓協議及康養轉讓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以及其附帶或相關的所有其他事項的條款。		

日期：二〇二六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6·7·8)：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代表委任表格所代表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所有本公司股份。
- 如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任之代表姓名及地址。
- 受委代表毋需為本公司股東，惟須親身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有關決議案之「贊成」欄內填上「✓」號，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有關決議案之「反對」欄內填上「✓」號。如不在任何一欄內填上「✓」號，則 閣下之代表可酌情決定投票。除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外，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大會正式提出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該大會(或其續會或延會)指定舉行時間前盡快並不少於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正式授權人親筆簽署。
- 聯名持有人方面，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就有關股份在股東名冊排名首位的聯名登記持有人的投票方獲接納。
- 閣下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或延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被撤回。
- 本代表委任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吾等可能向就該等用途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